湖南文理学院2023年事业编制专职辅导员和专任

教师应聘承诺书

为了保证此次公开招聘的公开、公正、公平，我自愿承诺：

1.本人在2023年7月31日前获得（国外或境外学历学位还须在2023年7月31日前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学历认证书）对因证书名称、颁证时间等原因导致无法聘用的相关责任由本人自己承担。

2.本人所填报湖南文理学院招聘系统中信息及提供的其他材料真实有效，符合应聘岗位所需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自动放弃考试和聘用资格。

3.本人已经仔细阅读湖南文理学院公开招聘的各类公告，知晓此次公开招聘的程序和具体的考试办法，本人将严格遵守湖南文理学院此次公开招聘的考试安排和要求。

4.本人严格遵守《湖南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试行办法》所规定的各项纪律，不请托关系，不干扰评委评分。

5.本人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指令和安排。

特此承诺。

 承诺人签名：

 2023年    月    日

（注：此件自行打印，7月17日参加考试时交给人事处工作人员）